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发送的《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5〕0092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收到《工作函》后，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中介机构对涉及问题仔细核查，现将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收入。业绩预告显示，公司2024年度预计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5亿元到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13%-144.72%。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确认收入的各项名称、交易对方、合同金额、开工时间、完工进度、结算进度、收入确认金额及确认依据，说明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是否存在通过提前确认收入规避退市的情形；（2）结合公司报告期内开展的业务逐条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有关规定，说明营业收入扣除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应扣除未扣除的情形；（3）结合行业发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在手订单以及执行情况、公司经营战略调整等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企业回复：

（1）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名称、交易对方、合同金额、开工时间、完工进度、结算进度、收入确认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交易对方	合同金额	开工时间	2023年完工进度	2023年收入确认金额	2024年完工进度	2024年收入确认金额	结算进度
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11,678.41	2024/5/7	/	/	77%	8,198.10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一期工程建设项目一房屋建筑工程补充协议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00.00	2024/6/1	/	/	96%	7,018.72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中电建水电五局(厦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377.43	2023/3/30	41%	4,692.54	70%	3,237.15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59.34	2024/9/1	/	/	38%	3,338.98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44,500.00	2021/9/30	89%	3167.72	93%	2,802.06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门头沟新城河道水毁修复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40.52	2024/1/8	/	/	100%	2,268.80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27.85	2024/9/15	/	/	48%	2,319.88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38.08	2024/9/20	/	/	22%	1,545.14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47.96	2024/10/20	/	/	52%	1,293.15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沧州百狮园及生态修复展示区提升项目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5,247.98	2022/1/10	100%	433.86	100%	1,019.52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71.14	2024/9/15	/	/	46%	640.96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44.79	2024/9/10	/	/	57%	574.07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	嘉善县凝溪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992.39	2022/10/21	63%	649.4	82%	521.59	项目处于运维期。按合同规定，运维结束后进行结算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服务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767.35	2022/12/15	20%	326.58	51%	502.77	项目处于服务期。按合同规定，服务结束后进行结算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1标段(上庄镇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2,025.18	2015/11/30	75%	568.05	100%	424.16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唐山花海园区整体运维服务-基础物业服务	天津诚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320.00	2022/8/1	/	24.91	100%	357.42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中央绿谷红区占压+临淀湾石材+星汉台绿化工程	河北雄安晟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29.87	2024/9/15	/	/	93%	352.89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2.23	2024/10/10	/	/	69%	335.63	工程在建。按合同规定，完工后结算
中央绿谷+东南绿地水生植物栽植专业分包	盛世新山水（北京）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05.53	2024/8/30	/	/	100%	304.77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东郊森林公园二期工程五标段	北京市通州区园林绿化局	5,729.00	2015/1/10	100%	/	100%	287.65	2024年已完成竣工结算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2标段（东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2,880.73	2015/11/30	62%	306.19	100%	238.14	工程已完工。按合同规定，正在结算中
温州生态园三垟湿地南仙堤、榕树园景观建设工程	温州生态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189.00	2017/12/11	100%	/	100%	-1,810.42	2024年已完成竣工结算
其他收入确认低于180万的49个小项目合计		/	/	/	/	/	969.83	/
合计		/	/	/	/	/	36,740.95	/

备注：根据工程行业惯例，项目完工后都会进行结算审计，对审计金额与账面金额的差异进行结算调整。上述项目结算调整的原因如下：

东郊森林公园二期工程五标段：本项目合同额5729万元，项目是清单招标项目，在施工过程中现场增加了土方外运工程量，但现场增加签证建设单位暂未予以计量确认，我方按建设单位过程计量计入产值。本项目完工验收后，公司完善了土方外运签证手续，增加了土方外运工程量，因此结算审计金额较过程计量增加，公司按结算审计金额调增收入。

温州生态园三垟湿地南仙堤、榕树园景观建设工程：本项目合同额9189万元，项目于2019年5月验收合格，2021年9月移交，2022年开始结算，至2024年11月还有部分内容结算未达成一致。公司高管层决定，为在2024年底收回应收账款，最终同意接受结算金额，调减收入1,810.42万元。该项目的剩余工程款于2024年12月收回275.84万元，2025年1月收回183.89万元，累计回款比例达到94%。

结算核减主要原因如下：1. 养护期间死亡苗木原计划结算审计前进行补植，因建设单位控制项目投资未允许补植，导致死亡苗木结算审减；2. 结算单位未按跟踪审计审定的材料价格审核，结算单位对材料价格在2024年进行重新询价并计入审计结果，导致价格核减；以上两种原因导致量价审减共计1592.8万，其中绿化工程收入审减752.7万，景观土建收入审减609万，水电工程收入审减198.5万，景观桥收入审增8.9万，雨污水收入审减41.3万；3. 变更内容结算单位按建设单位编制的控制价取费基数进行审核，取费基数低于正常定额标准，该审核原则在结算前未告知公司，导致结算收入审减134.6万元；4. 标准化工地审减：因建设单位原因现场无法封闭，导致公司施工无法取得标化工地评价，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及跟踪审计未明确审减扣款政策，后期因政策变化，导致结算收入审减69.1万；5. 工期延误审减：因建设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推迟，施工期间建设单位及跟踪审计未明确审减扣款政策，后期因政策变化，导致结算收入审减13.8万元。

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如下：

公司工程施工项目按照合同履行进度确认收入，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者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按照如下过程确认收入：

- 1) 确认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
- 2) 确认合同履行进度： $\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div \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
- 3) 确认当期合同收入： $\text{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 = \text{合同预计总收入} \times \text{履约进度} - \text{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

其中履约进度按照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和合同预计总成本确定：

1) 对于预计总成本，公司根据现场勘察及项目交底内容包括不限于投标文件、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成本信息价（成本部市场询价审核结果）、公司出具的内部定额、国家定额等编制项目预计总成本。在施工过程中，由于物价波动、资金付款周期、供应商资源、工期延期、对上签证变更等多种因素，导致预计总成本发生变更，公司预算部门结合变更情况及合同约定的情况，如变化成本金额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如超过5%，则在当季调整预计总成本；

2) 对于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主要包括材料费、机械费、人工费、专业分包、其他直接费用，每月结账前，经营部经营经理和财务人员依据各项目部所提交的月度材料成本单、劳务/机械/专业分包成本单进行双重审核；项目管理中心通常按季度组织相关

部门对公司项目进行盘点，并对部分重点项目进行不定期抽盘，从而确保入账成本发生的真实性；另外，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通常取得的外部证据如下：①基于合同约定的周期，取得甲方、监理认可的工程量确认单；②每年年度审计时均对主要项目累计进度向甲方函证确认。

公司收入确认依据实际发生的成本除以预计总成本计算完工进度，按依据合同及洽商变更金额编制的预计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计算应确认的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各年度收入确认取得了甲方或监理认可的工程量确认单，每年年度审计时均对主要项目累计进度向甲方函证确认，收入确认准确，不存在提前或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2) 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准确，不存在应扣除未扣除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的规定，对报告期内开展的各项业务进行了逐条对照分析，公司2024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备注
营业收入金额	36,740.95	公司的主业为水环境综合治理、生态修复、生态景观建设、生态保护、规划设计服务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7.97	房屋租赁费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03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7.97	房屋租赁费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0	不涉及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0	不涉及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7.97	房屋租赁费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0	不涉及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0	不涉及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0	不涉及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	公司不涉及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6,702.98	/

结合公司历次审计报告以及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确认公司营业收入扣除工作准确无误，不存在应扣除而未扣除的情况。

(3) 报告期内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4年在手订单及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工程施工未执行完毕剩余合同金额	60,529.87	51,939.67
设计未执行完毕剩余合同金额	1,809.91	1,251.16
在手订单总金额	62,339.78	53,190.83

近年来，传统生态保护与修复业务面临诸多挑战。地方财政压力较大，投资更倾向民生保障，生态环保项目减少，市场竞争激烈，回款难度增大。与此同时，全球气候变化致使自然灾害频发，国家大力推动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与修复加固。此外，国家重视文旅产业发展，滨水空间生态价值转化机遇凸显。这些政策变化为行业带来新机遇。

基于行业态势，公司果断调整经营战略，2024年提出“**稳健发展生态环境，升级打造滨水客厅及文旅，积极布局人工智能**”的战略，并在2024-2025年积极推动与深化落实。

1、稳健发展生态环境业务

在生态环境业务上，作为传统主业，公司全力确保其稳健发展。在**市场布局**上，公司聚焦北京、武汉、江苏等财政稳健城市，中标北京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武汉载甫河水生态修复等项目。在**业务升级**上，公司在河湖治理与海洋生态修复基础上，拓展“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借助国家专项资金保障现金流。在**市场拓展层面**，公司通过与南水北调集团、中交集团等央国企，以及北京金河水务等地方国企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2、升级打造滨水客厅及文旅业务

公司顺应市场需求，发挥文旅策划、规划设计核心优势，在原有生态环境业务基础上，升级打造“城市滨水空间客厅”及文旅业务，并籍此带动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项目订单落地，进而实现商业模式从EPC（设计+施工）向EPCO（设计+施工+运营）升级。客户群体也从单一面向政府（toG），延伸至政府（toG）与终端消费者（toC）并重，力求在更广阔的市场领域中，满足多元化的需求。目前，滨水客厅业务已实质拓展，未来计划在海淀、朝阳、沧州等地率先开展文旅运营，探索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运营模式。

3、积极布局人工智能业务

公司积极布局人工智能，在赋能生态环境、滨水客厅及文旅业务的同时，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原生业务。2024年初公司与相关人工智能科技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在城市滨水客厅及水务管理服务领域开展科技业务合作，用先进的数值溯源、水文水质监测、水动力水质模拟等多元融合模型体系与人工智能大模型结合，实现水环境治理项目的智能分析与科学决策，提升治理效率和质量，以科技赋能水务业务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战略调整成效初显。2024年公司在手订单及收入显著增长，重点市场获单4.25亿元，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业务占比84%，收入同比大增。重点区域项目回款良好，严控了形成长期应收账款的风险，有效保障现金流，202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5亿元。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战略布局，近期致力在生态环境和城市滨水客厅业务获取订单、紧抓回款、完善交付能力，积极启动文旅产业和人工智能业务板块，构建稳固的长期发展基石，着力提升经营弹性与韧性。

会计师回复：

截至目前，针对营业收入循环，我们正在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2）根据企业提供的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表中的相关内容和数据，选取样本编制函证，函证已编制完成正在分批发出；（3）根据企业提供的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表中的合同预计总成本和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初步对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进行复核；（4）根据企业提供的工程项目收入成本表，获取本期新增的项目合同、中标通知书、开工通知书，初步对本期新增项目是否均已签订合同、预计总收入是否与合同金额一致进行复核；（5）根据企业提供的工程收入成本表中的工程累计确认产值，初步对本回复函中公司披露的2024年末在手订单金额、在手订单执行情况复核；（6）对本期发生额较大的6个项

目施工现场进行查看，并对项目监理、项目甲方公司针对项目合同金额、洽商变更金额、形象进度、项目奖金来源、项目累计结算金额、项目回款金额等情况进行访谈。

基于已获取的审计证据，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一方面公司存量项目及本年度与国企金河水务合作新签订专项债项目，施工进展顺利；另一方面加大力度对老项目欠款进行催收效果明显，2024年度回款金额5.85亿元，有力保障了公司开展业务所需的资金。我们未发现正和生态公司回复函所述2024年度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原因有异常情况。

基于初步对企业提供的收入成本表中完工进度、本期确认收入金额进行复核，按照投入法确认完工进度，预计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确认累计确认收入，累计确认收入减去上年度累计确认收入确认本年度收入，收入确认方法保持一贯性。我们未发现公司收入确认方式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情形。

对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基于对企业提供的收入成本表等资料的初步复核，我们未发现公司2024年收入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

对于前述问题，项目组一直保持高度关注，也持续与正和生态管理层保持沟通，2024年度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前述审计程序正在执行过程中，项目过程结算单、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项目审计结算资料等资料正在提供和审核中，项目现场查看，函证，访谈等审计程序也正在进行中。截至本《工作函》回复出具之日止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未形成结论，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取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正和生态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二、关于成本及费用。业绩预告显示，公司净利润实现大幅减亏，亏损收窄比例为65.28%-72.22%。报告期内公司拓展生态水利及城市滨水空间客厅业务，同时，由于市场聚焦和人员资源配置持续优化，公司2024年销售和管理费用对比同期明显降低。

请公司补充披露：（1）分业务板块拆分报告期内涉及的跨期项目在各期的收入、成本明细、毛利率以及变化原因；（2）报告期内新增业务的在手订单以及执行情况，并列示具体项目名称、交易对方、合同金额、投入金额、收入确认金额、毛利率水平，并说明相关业务是否具有可持续性；（3）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的明细、同比变动情况、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采取的资源配置优化措施说明上述费用变化与公司人员安排、经营情况等是否匹配。

企业回复：（1）2024年跨期项目确认收入情况分版块列示如下

1) 生态修复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类型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	生态修复	沧州百狮园及生态修复展示区提升项目	中铁二十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收入	-	13,410.71	433.86	1,019.52	14,864.08
				成本	8.87	7,930.49	696.43	685.68	9,321.47
2	生态修复	厦门杏林湾生态修复整治项目	中电建水电五局(厦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收入	-	-	4,692.54	3,237.15	7,929.69
				成本	-	-	4,204.15	2,946.44	7,150.58

沧州百狮园及生态修复展示区提升项目：项目根据苗木成活情况，预计需增加养护投入，调增预计养护成本，所以预计毛利率下降。

2) 生态景观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类型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1	生态景观建设	唐山花海园区整体运维服务	天津诚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收入	-	-	24.91	357.42	382.33
				成本	-	-	-	161.48	161.48
2	生态景观建设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	嘉善县凝溪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收入	-	1,048.03	649.40	521.59	2,219.02
				成本	-	969.84	535.80	363.57	1,869.21

天凝镇2022年度“碧水绕村”“碧水绕镇”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及运维(EPCO)：该项目毛利率提升主要原因为该项目为新区域市场项目，主要施工内容为水质提升，项目现场施工范围较为分散，不利于提高施工效率。实际施工过程中公司深度策划施工组织设计，较好的控制成本，导致毛利率提高。

3) 生态保护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类型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累计	备注
----	------	------	------	----	----------	-------	-------	-------	----	----

1	生态保护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收入	-	-	6,111.68	502.77	6,614.46	
				成本	-	-	1,981.76	93.39	2,075.15	
2	生态保护	东郊森林公园二期工程五标段	北京市通州区园林绿化局	收入	5,169.48	-	-	287.65	5,457.13	往期收入确认： 2015年153.89万，2016年2455.47万，2017年280.28万，2018年188.38万，2020年1801.90万
				成本	3,661.84	12.68	0.14	4.54	3,679.19	

东方市墩头湾珊瑚礁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该项目于2022年12月中标，项目的施工内容包括：苗圃建设，珊瑚母株采集、培育、分栽，人工礁体制作投放，珊瑚存活率动态监测。本项目基于人工礁体珊瑚培育技术，壁垒较高，主要依托公司前期与海洋三所共建的“自然资源部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实验室”的研发成果，使得项目施工成本投入较低，同时又保证了珊瑚的存活率，根据目前监测情况，珊瑚存活率符合合同要求。

东郊森林公园二期工程五标段：该项目于2024年完成结算工作，结算调增收入287.65万元，导致毛利率提高4%，具体调整原因详见问题一回复。

4) 水环境综合治理

单位：万元

序号	业务板块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类型	2021年及以前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计	备注
1	水环境综合治理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1标段（上庄镇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收入	896.31	-	568.05	424.16	1,888.53	2016年确认收入896.31万
				成本	556.67	-	735.83	384.78	1,677.28	
2	水环境综合治理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2标段（东玉河村工程）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收入	81.20	-	306.19	238.14	625.52	2016年确认收入81.20万
				成本	38.40	-	310.99	214.77	564.15	
3	水环境综合治理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收入	23,032.95	8,010.06	3,167.72	2,802.06	37,012.80	/
				成本	14,172.17	4,928.58	1,949.17	1,787.48	22,837.40	
4	水环境综	温州生态园三垟湿地南仙堤、榕树	温州生态园建设开发	收入	11,173.77	-	-	1,810.42	9,363.35	2017年确认541.05万元，2018年

	合治理	园景观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成本	8,631.85	68.16	-1.90	66.73	8,764.84	10508.25万元, 2019年确认124.47万元
--	-----	---------	------	----	----------	-------	-------	-------	----------	-----------------------------

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1标段（上庄镇工程）、海淀区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第2标段（东玉河村工程）：项目2015年中标，公司按合同额及当时市场价测算预计总收入及总成本，项目施工一部分后因建设单位原因停工，直至2023年复工，由于复工后现场施工区域缩小，导致收入减少，同时市场人工及材料价格上涨，总成本增加，毛利率降低。（**市场人工价格上涨：**北京市市政绿化人工费综合工日2015年最低价81元/工日，2023年最低价114元/工日，涨幅约40%；**市场材料价格上涨：**如钢筋信息价2015年约2000元/t，2023年约5100元/t，涨幅约150%；混凝土信息价2015年约340元/m³，2023年约420元/m³，涨幅约24%；绿化材料涨幅约10%。）

温州生态园三垟湿地南仙堤、榕树园景观建设工程：该项目于2024年完成结算工作，结算调减收入1810.42万元，导致毛利率降低，具体调整原因详见问题一回复。

(2)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的在手订单以及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	成本金额	收入金额	完工百分比
1	西玉河蓄滞洪区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11,678.41	5,591.53	8,198.10	77%
2	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郎岱山一期建设工程项目一房屋建筑工程-补充协议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00.00	6,276.52	7,018.72	96%
3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759.34	3,101.16	3,338.98	38%
4	门头沟新城河道水毁修复工程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40.52	2,024.68	2,268.80	100%
5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27.84	2,080.94	2,319.88	48%
6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438.08	1,411.52	1,545.14	22%
7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47.96	1,202.68	1,293.15	52%
8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71.14	551.59	640.96	46%

9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44.79	532.86	574.07	57%
10	中央绿谷红区占压+临淀湾石材+星汉台绿化工程	河北雄安晟阔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831	324.58	352.89	93%
11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2.23	291.60	335.63	69%
12	中央绿谷+东南绿地水生植物栽植专业分包	盛世新山水(北京)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70.19	266.97	304.77	100%

备注：上述毛利率较低的项目主要是公司于北京区域承接的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项目。该类型与公司传统的生态保护及生态修复项目相比，利润空间偏低，同时也是公司以分包单位身份中标，总包单位会留取部分利润进行对下招标控制。考虑到该类型项目回款有充分保障，公司基于开发新市场、推进业务升级的战略考量，综合权衡后决定承接，旨在为后续获取新订单奠定基础。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24年新增订单呈现出以下显著特点：一是重点区域市场项目占比较大；二是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项目数量多；三是与央国企合作成果显著，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公司相关业务在未来具备可持续性，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市场区域的可持续性：公司重点布局北京、武汉、江苏等财政状况良好的城市，目前已在这些区域陆续获得订单。随着各地区专项债积极发行，各地政府在公司主业相关领域的投资状况进一步改善，专项债带动的投资增长将为公司订单的持续增长提供更好的市场机会和优质项目基础。

2) 业务升级的可持续性：公司大力推进的“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项目。在政策端，发改委增发国债向水利项目倾斜，为水利领域注入了强大的资金活力。同时，一系列相关政策密集出台，积极鼓励各地加大水利领域投资，为水利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3) 与国企央企合作拓展的可持续性：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势互补，实现合作共赢。公司与金河水务合作历史悠久，早在2012年，金河水务为公司山西孝义胜溪湖湿地公园项目提供水利咨询服务；2015年，双方联合体中标海淀南沙河下游生态修复工程；2023年，双方在门头沟新城河道水毁修复项目中开展合作；2024年，双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合作中标海淀区西玉河项目；为进一步深化战略伙伴关系，公司控股股东汇恒投资与金河水务达成股权合作，双方未来打造北京城市滨水空间产品。同时，公司还不

断深化与南水北调集团、中交集团等央国企的合作，为公司持续开拓区域市场提供有力支持。

4) 公司业务规划向滨水客厅、文旅产业延伸，反馈赋能生态环保板块：随着国家对文旅产业重视程度的提高以及存量资产盘活需求的增加，同时为响应居民对优质生态环境和文旅体验的需求，公司在北京及北京周边的原有根据地市场大力发展“城市滨水空间客厅”及文旅业务，推动生态型水利基础设施向多维价值转化，实现商业模式从EPC向EPCO转型升级，为生态环境业务增长赋能。

(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变动情况、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化情况	变动原因分析
职工薪酬	1,291.96	1,655.64	-363.68	根据市场布局调整，优化部分异地销售人员，提升人均效能
差旅费	69.00	160.82	-91.82	业务聚焦以北京市场为重点城市，大幅减少了异地出差需求
业务招待费	114.47	231.45	-116.98	通过优势互补，实现与央国企合作，客户集中度提高，业务招待费支出显著减少
办公费	41.53	19.43	22.10	/
广告宣传费	6.99	0.05	6.94	/
其他	151.49	97.92	53.57	咨询费增加，充分借助外部合作渠道资源，拓展市场，推动业务发展
总计	1,675.44	2,165.30	-489.87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化情况	变动原因分析
职工薪酬	5,143.13	7,523.39	-2,380.26	
其中：工资	4,397.47	5,785.54	-1,388.07	实施组织架构优化，进行部门合并与人员精简，总人力成本显著下降。
辞退福利	745.66	1,672.70	-927.04	公司2023年已完成大规模人员调整，2024年裁员动作主要基于市场布局调整导致的区域人员优化，补偿支出减少。
租赁费	974.01	1,569.33	-595.32	根据市场布局及最新的人员情况，减少办公室租赁，降低场地成本与办公成本。
办公费	650.07	791.93	-141.85	
专业服务费	882.57	1,745.53	-862.96	2024年专业服务费用大幅降低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减少了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服务，以及进一步优化应收账款回收的工作方法，提升工作效率，减少了外聘律师中介服务。
业务招待费	288.77	254.48	34.29	/
差旅费	197.58	382.07	-184.49	市场布局调整后项目较为集中，减少了异地出差需求，差旅费支出大幅下降。
招聘费	85.57	10.10	75.48	针对转型业务（如水利业务、滨水空间运营）及核心部门（投并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团队结构，招聘费支出增加。

折旧费与摊销	101.74	109.95	-8.21	/
其他	10.91	61.97	-51.07	/
总计	8,334.36	12,448.76	-4,114.40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规划，通过市场布局调整、业务优化升级、组织架构优化等措施，实现了销售与管理费用的显著下降。同时，公司为了匹配战略转型需求，向关键领域做了资源配置倾斜，符合“降本增效”与“业务升级”的双重目标。

会计师回复：

由于施工企业收入是根据营业成本计算的完工进度来计算的，因此收入截止测试，首先需要对营业成本进行截止测试，截至目前，针对营业成本涉及的采购与付款循环，我们正在执行的程序包括：（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采购付款循环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2）选取余额、发生额较大供应商对余额、本期发生额进行函证，发函比例占年末应付余额的70%以上，占全年发生额80%以上，函证已制作完成，正在分批发出；（3）选取样本，获取部分项目预计总成本构成，检查预计总成本是否发生变动以及变动依据是否充分；（4）选取2024年度收入发生额较大项目，对应检查项目相应成本，获取大额供应商的合同，检查合同内容，合同工期，查看合同执行情况是否与合同约定相符，将合同金额与实际成本入账金额进行核对，对差异较大项目，分析原因；检查入账成本与成本确认单、入库单以及计量单是否一致；检查供应商开具的发票、付款回单等资料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

对于工作函提出的问题，项目组一直保持高度关注，也持续与正和生态管理层保持沟通，2024年度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前述审计程序正在执行过程中，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与供应商的结算单、供应商合同、成本确认单、入库单以及计量单等资料在陆续提供和复核中，检查、分析性复核、函证、供应商访谈等审计程序也正在进行中。截至本《工作函》回复出具之日止我们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未形成结论，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取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正和生态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针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我们正在执行的审计程序：（1）获取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明细表，与上年度发生额进行比较，检查企业对发生额变动原因解释是否合理；（2）获取费用明细账，选取本期发生额较大的凭证进行检查，获取相关合同，检查费用是否经过适当审批、合同内容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合同内容是否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3）获取工资汇总表，检查各部门分月度人数、工资发生额与上年度各月度人

数、工资发生额进行比较；检查本年度辞退补偿金发生额与上年度辞退补偿金发生额进行比较；（4）获取本年度租赁合同、检查本年度使用权资产变动情况，累计折旧计提金额、提前退租补偿金与计入费用金额是否相符。

基于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尚未发现我们的检查与公司费用变动的回复有重大差异，截至本《工作函》回复出具之日止，我们的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毕，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已获得的审计证据尚未形成结论，随着审计工作的进行，我们可能获取新的或者进一步的审计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正和生态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三、关于应收账款及减值。业绩预告及相关公告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唐山花海、太原晋阳湖、植物园、荆州园博园等重点项目应收账款回收不及预期，导致累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54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的名称、对应项目、合同金额、开工时间、完工进度、完工时间、报告期内确认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金额以及余额；（2）上述对象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逾期情况、报告期内减值计提金额以及累计减值金额，并补充说明相关项目期后回款的进展情况；（3）结合各应收账款对象的信用风险及变化情况、回款预期等情况，说明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并就应收账款可回收性充分提示风险；（4）上述对象对应的合同资产的账龄结构，结合完工进度和结算条款说明是否按期结算，并说明合同资产相关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审慎。

企业回复：

(1)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合同金额	项目实施周期（合同工期）	完工进度	2024年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2024.12.31应收账款余额	2024年确认的合同资产金额	2024.12.31合同资产余额
1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44,500.00	2021/8/10-2023/12/31	93%	308.20	12,922.53	3,041.39	18,604.73
2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36,000.00	2020/7/15-2021/5/3	100%	-	19,226.61	-	5,295.41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EPC项目-施工图	1,908.00	2020.7-2021.6	/	-	828.00	-	-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	4,250.88	2018.6-2021.6	/	-	694.88	-	-
		唐山花海园区整体运维服务-基础物业服务	4,434.28	2022/7/1-2023/3/15	100%	-	-	-	130.99
3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	153,297.31	2018/5-2021/6	96%	-	-	7,656.73	14,396.86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PPP项目存量项目运营维护合同	21,959.55	2019/5/18-2036/5/17	/	-	-	-	4,526.27
4	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太原市晋阳湖管理处)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绿化施工三标段	34,949.15	2015/7/6-2018/7/4	100%	-	8,996.30	-	-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南岸）施工（一标段）	10,727.00	2018/10/10-2019/1/7	100%	-	3,693.38	-	736.67
5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16,017.04	2019/2/1-2019/6/30	100%	-	12,349.18	-	-
6	中铁十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22,500.00	2019/1/5-2019/9/30	100%	-	8,543.28	-	3,459.22
7	沛县兴田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沁段落）EPC工程	13,807.57	2021/07/17-2022/02/04	100%	-	320.52	-	7,619.84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清段落）EPC工程	12,730.25	2022/5/20-2023/1/19	100%	16.00	-	-	3,844.72
		（设计）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清段落）EPC工程	306.30	2022.4-2024.2	/	-	87.67	-	-
8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9,759.34	2024/9/1-2025/10/31	38%	2,148.57	2,148.57	3,702.80	1,554.23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5,227.85	2024/9/15-2025/12/31	48%	1,115.30	1,115.30	2,496.30	1,381.00

		门头沟新城河道水毁修复工程	2,440.52	2023/10/1-2024/7/30	100%	1,595.69	-	2,472.99	877.30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2,747.96	2024/10/20-2025/12/31	52%	928.70	371.68	1,401.76	503.42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1,471.14	2024/9/15-2025/5/31	46%	620.00	620.00	675.55	55.55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1,144.79	2024/9/10-2025/4/30	57%	6.88	6.88	651.40	644.52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542.23	2024/10/10-2025/5/31	69%	340.00	340.00	-	34.10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7,438.08	2024/9/20-2025/12/31	22%	1,608.52	302.70	-	71.08
9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16,420.67	2020/5/20-2021/8/20	100%	-	7,104.95	-	1,346.41
10	河北雄安绿博园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建设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标段施工总承包	27,392.34	2020/06/30-2021/05/30	100%	-	2,502.23	-	4,576.26

(2)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商名称	项目名称	2024.12.31应收账款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其中逾期金额	累计计提减值	本年计提减值金额	期后回款金额
1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12,922.53	-	-	-	12,922.53	-	-	10,579.63	3,876.76	2,352.66	1,600.00
2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9,226.61	-	-	-	19,226.61	-	-	11,644.54	5,767.98	3,568.48	1,200.00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EPC项目-施工图	828.00	-	-	-	190.80	637.20	-	828.00	375.84	141.60	300.00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	694.88	-	-	-	694.88	-	-	694.88	208.46	138.98	-
3	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太原市晋阳湖管理处)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绿化施工三标段	8,996.30	-	-	-	604.06	-	8,392.24	8,996.30	8,573.46	7,495.79	-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南岸）施工（一标段）	3,693.38	-	-	-	-	-	3,693.38	1,473.37	3,693.38	455.18	-
4	上海绿地建设（集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12,349.18	-	-	-	4,400.83	1,827.40	6,120.96	4,588.85	8,354.90	4,273.88	-

	团)有限公司												
5	中铁十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8,543.28	-	-	-	3,831.28	393.05	4,318.95	4,711.99	5,664.86	2,980.59	50.00
6	沛县兴田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沁段落)EPC工程	320.52	-	-	-	320.52	-	-	320.52	96.16	7.38	1,064.47
		(设计)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清段落)EPC工程	87.67	-	-	87.67	-	-	-	87.67	8.77	-	-
7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2,148.57	2,148.57	-	-	-	-	-	1,576.24	107.43	107.43	1,815.22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1,115.30	1,115.30	-	-	-	-	-	1,003.77	55.76	55.76	1,115.30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371.68	371.68	-	-	-	-	-	244.56	18.58	18.58	733.34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620.00	620.00	-	-	-	-	-	496.00	31.00	31.00	620.00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6.88	6.88	-	-	-	-	-	5.51	0.34	0.34	426.95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340.00	340.00	-	-	-	-	-	289.00	17.00	17.00	-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302.70	302.70	-	-	-	-	-	182.72	15.13	15.13	302.70
8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7,104.95	-	-	576.82	6,523.85	4.28	-	1,354.97	2,016.98	1,305.63	-
9	河北雄安绿博园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建设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标段施工总承包	2,502.23	-	-	-	2,502.23	-	-	-	750.67	369.98	200.0

备注：上述表中部分项目应收账款余额小于期后回款金额，系期后新增计量合同资产转应收账款，并且期后回款所致。

(3) 各应收账款对象的信用风险及变化情况、回款预期等情况如下

合并层面客户(交易对手方)	项目	信用风险	履约能力及变化情况	资金来源尚需资金	回款预期	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国有控股世界500强	该项目为流域治理PPP示范项目，银行融资手续已经完成，陆续发放贷款资金过程中。	社会资本政府回购	2025-2028年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国有投资平台	2024年唐山市地区生产总值为10003.9亿元，同比增长5.6%。唐山市为河北省内的经济强市，经济总量	财政资金专项债券	2025-2026年	充分合理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EPC项目-施工图	下属子公司	上了新的台阶。公司深耕唐山市场10多年，历史数据证明，未发生过坏账情况。项目均上报到化债清单，2025年发行专项债偿付。		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EPC）-设计					充分合理
太原市公园服务中心(太原市晋阳湖管理处)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绿化施工三标段	政府主管部门	客户为太原市园林局的二级部门，晋阳湖项目为太原市重点项目，于2023年纳入化债清单，2024年7月份发行专项债券用于偿付该项目工程欠款，并于2024年9月份之前偿付了欠款约55%。结算完成后，剩余款项继续用专项债资金支付。	财政资金专项债券	2025-2026年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南岸）施工（一标段）					充分合理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国有投资平台下属子公司	太原植物园为PPP项目，是太原市的重点项目，运营情况良好。太原市已将太原市植物园纳入化债清单，通过再融资债券或者转换为长期低息债券，获取更多的可支配资金，偿还工程款。	财政资金专项债券	2025-2027年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中铁十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国有控股世界500强	2024年唐山市地区生产总值为10003.9亿元，同比增长5.6%。唐山市为河北省内的经济强市，经济总量上了新的台阶。公司深耕唐山市场10多年，历史数据证明，未发生过坏账情况。客户履约能力较强，资信情况较好。项目均上报到化债清单，2025年发行专项债偿付。	自筹专项债券	2025-2026年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沛县兴田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沁段落）EPC工程	国有投资平台	截至报告日，甲方均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支付，未出现大额逾期情况，履约情况良好。	财政资金	按合同约定收回	充分合理
	（设计）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清段落）EPC工程					充分合理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国有投资平台	莆田市GDP同比增长5.5%，该项目为自然资源部试点项目，并纳入财政部监管范围，政府积极筹措资金加快偿还进度。	60%专项资金，40%地方财政	2025-2027年陆续收回	充分合理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国有企业，水利系统，国企，水系强业。	客户为北京市国有企业，项目均为专项资金项目，合作期间未出现违约、逾期情况，履约信誉良好。	财政资金	按合同约定收回	充分合理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河北雄安绿博园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建设工程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标段施工总承包	国有投资平台下属管理公司	客户为雄安投资集团下的国企，资金实力强，项目进度回款正常，未出现较大逾期风险。2025年1月超合同付款200万元。	企业自筹	结算后按合同约定收回	充分合理

公司各会计期末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将划分为风险组合的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客户的性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2025年1月份依据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按照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公司1年以内5%、1-3年10%、3-4年30%、4-5年50%、5年以上100%。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较大差异，并保持会计政策一贯性，截止2024年末坏账准备综合计提比例55%，相对较高，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和期后的回款都相对较好，公司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合理。

尽管公司成立回款专项组并积极催收，但由于地方政府财政仍然存在压力，若化债政策执行不及预期，可能影响回款节奏；同时因各地政策不同，部分工程审计流程较长，可能导致账龄延长。

(4)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商名称	项目名称	2024.12.31 合同资产余额	1年 以内	1-2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年 以上	累计计 提减值	完工 进度	合同结算条款	结算进展
1	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定州市唐河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	18,604.73	2,614.08	3,452.82	8,730.97	3,806.86	-	-	-	93%	进度款 89%；结算后 97%；质保金 3%	因 SPV 公司铁建发展（定州）唐河流域治理有限公司未及时给总承包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拨付工程款，根据合同条款，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延长对我公司工程款支付期限，故工程计量未按时确认。
2	唐山市花儿海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第五届园林博览会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5,295.41	-	-	1,508.00	3,787.41	-	-	1,287.02	100%	预付 30%；进度款 80%；结算后 85%；质保金 3%。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的三十天内，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承包人盖章、项目经理签字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有效的结算资料，经监理人审核通过报给发包人。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完毕后移交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竣工结算价款经依法审计确认且业主将建设资金支付到发包人账户后 30 日内，承包人按审定的工程费结算金额的 3%，由承包人基本账户所在银行开具缺陷责任保修金保函后 20 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剩余款项。	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目前项目结算已经过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完毕，并移交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正在与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二季度完成最终结算审计。
		唐山花海园区整体运维服务-基础物业服务	130.99	130.99	-	-	-	-	-	6.55	100%	合同价款拟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即双方约定在合同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甲乙双方进行最终费用结算。按照双方考核（验收）一致、结算金额双方达成一致的情况下进行一次性支付。	本项目于 2023 年 6 月完成运维服务，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目前项目结算正在与发包人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 3 月份完成最终结算审计。

3	六枝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	14,396.86	7,656.74	663.91	687.91	5,070.47	317.83	-	71.98	/	发包人于每月 15 日前按照上月已完工程量对应价款的 70% 支付进度款。完工验收合格后一月内或投入使用后一个月内（以先到达时间为准）支付至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97%，项目结算完成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工程款。	公司已按合同要求上报工程计量，因计量涉及的装修工程内容复杂、清单项目多、审核工作量较大，建设单位正在审核中。
		贵州省六枝特区示范小城镇生态环境扶贫 PPP 项目存量项目运营维护合同	4,526.27	-	-	4,526.27	-	-	-	323.56	/	运营维护费用按照《贵州省园林绿化工程计价定额(2016)》及其他贵州省(2016)相关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定额(运营维护内容不存在定额标准，由双方共同协商约定计价依据，但不得超过当地市场水平，且此部分不参与运营维护费下浮)计算得出金额乘以(1-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其中运营维护服务费下浮率为 20.000%。若在运营维护期内有新的定额公布执行，则参照最新的定额进行组价。该年度运营维护费在下一年的 1 月 25 日前进行支付，绩效考核得分在 42.5 分至 45 分之间(含 45 分)支付比例为 90%，绩效考核得分在 45 分以上支付比例为 100%，本合同最后一年的支付(若不续约)则在 2036 年 7 月 25 日前完成支付。	公司已按合同要求上报结算，因贵州省最新养护定额还未正式发布，目前处于工征求意见阶段，待定额发布后建设单位予以审核结算。

4	太原市 公园服 务中心 (太原市 晋阳湖 管理处)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绿化施工三标段	-	-	-	-	-	-	-	-	100%	进度款：绿化 50%、土建 70%；竣工验收后：绿化 80%、土建 90%；结算交付后 100%。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自签收结算资料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初审，初审完毕后报有关部门审核。双方的初审结算只作为报审依据，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派的审核部门的审核结论为准。	本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本项目 2019 年完工验收后，因建设单位内部手续未完善，导致工程结算无法上报，经过我方与建设单位共同协调推进并完善手续，工程结算于 2024 年 2 月上报至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目前我方与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正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三季度完成最终结算审计。
		太原市晋阳湖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南岸）施工（一标段）	736.67	-	-	-	-	736.67	-	368.34	100%	进度款：绿化 50%、土建 70%；竣工验收后：绿化 80%、土建 90%；结算交付后 100%。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自签收结算资料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初审，初审完毕后报有关部门审核。双方的初审结算只作为报审依据，最终结算价款以政府指派的审核部门的审核结论为准。	本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本项目 2019 年完工验收后，因建设单位内部手续未完善，导致工程结算无法上报，经过我方与建设单位共同协调推进并完善手续，工程结算于 2024 年 2 月上报至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目前我方与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正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三季度完成最终结算审计。

5	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植物园(景观三区)工程	-	-	-	-	-	-	-	-	100%	<p>进度款：绿化 50%、土建 70%； 结算后：绿化 80%、土建 90%； 质保金 10%。</p> <p>本分包工程实行费率承包结算方式，分包人最终结算价格=经政府有权审计部门审定的承包人相应工程量的结算价格*99.97%(中标折扣率)*95%后扣除承包人与分包人结算总价内的 35%的文明施工措施费、25%的规费及其余分摊费用”。竣工验收合格后，发包人、太原市财政局、审计局对工程造价进行审定。工程费用按现行使用工程量计价规范、工程定额及计价规定，结合施工期工程造价信息等进行结算，最终结算金额以太原市住建部门、财政局审计局审定结果为准。</p>	<p>本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本项目 2020 年完工验收后，由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审计单位进行造价审核，并上报至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因太原市投资和预算评审中心针对本项目造价审核的原则存在争议，结算审计迟迟未出具，我方为加快结算审计及回款的时间，已于 2025 年 1 月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太原龙城绿地植物园有限公司、上海绿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太原植物园，第三人：绿地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案件已立案。</p>
6	中铁十局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唐山市东湖片区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	3,459.22	-	-	-	3,208.20	251.03	-	1,087.97	100%	<p>进度款 70%；竣工验收后 80%； 结算后 90%；质保金 10%。</p>	<p>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目前项目结算已经过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完毕，并移交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正在与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二季度完成最终结算审计。</p>

7	沛县兴田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沁段落）EPC工程	7,619.84	-	-	7,428.47	191.37	-	-	800.26	100%	预付款为工程合同价的40%，分三批拨付启动资金和工程预付款即工程开工确认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6%，工程量确认完成50%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2%，工程竣工验收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2%，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后，余款2年内分4次付清，即第一年中秋、春节各付余款25%。	本项目合同约定预付款以合同价作为付款依据，过程无需计量结算，预计2025年完成结算审计。
		南四湖流域丰沛运河生态修复提升项目（清段落）EPC工程	3,844.72	3,844.72	-	-	-	-	-	192.24	100%	预付款为工程合同价的40%，分三批拨付启动资金和工程预付款即工程开工确认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6%，工程量确认完成50%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2%，工程竣工验收后付工程合同价的12%，工程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后，余款2年内分4次付清，即第一年中秋、春节各付余款25%。	本项目合同约定预付款以合同价作为付款依据，过程无需计量结算，本项目目前正在结算资料准备中，预计2025年完成结算审计。
8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永定河卢梁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五标段）专业分包	1,554.23	1,554.23	-	-	-	-	-	-	38%	预付30%；进度款90%；结算后97%；质保金3%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38%，未完工未验收。
		永定河卢三段综合提升工程（施工）（第二标段）专业分包	1,381.00	1,381.00	-	-	-	-	-	-	48%	预付30%；进度款90%；结算后97%；质保金3%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48%，未完工未验收。
		门头沟新城河道水毁修复工程	877.30	877.30	-	-	-	-	-	-	100%	进度款85%；竣工验收后90%；结算后97%；质保金3%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100%，已完工未验收。

		南口及沙沟河蓄滞洪区一标专业分包	503.42	503.42	-	-	-	-	-	-	52%	预付 30%；进度款 80%；结算后 97%；质保金 3%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 52%，未完工未验收。
		延庆区小张家口河河道治理工程（二标段）专业分包	55.55	55.55	-	-	-	-	-	-	46%	预付 30%；工程进度款：进度款 80%，结算后 97%，质保金 3%；安全文明施工费：完工 50%时付至 70%，完工 70%时付至 90%，完工 100%时付至 100%。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 46%，未完工未验收。
		延庆区山区河道水毁修复及生态功能提升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644.52	644.52	-	-	-	-	-	-	57%	预付 30%；工程进度款：进度款 80%，结算后 97%，质保金 3%；安全文明施工费：完工 50%时付至 70%，完工 70%时付至 90%，完工 100%时付至 100%。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 57%，未完工未验收。
		延庆区妫水河行洪能力提升及综合治理工程（三标段）专业分包	34.10	34.10	-	-	-	-	-	-	69%	预付款 30%；进度款 85%；结算后 97%；质保金 3%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 69%，未完工未验收。
		潮白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通州段）施工六标专业分包	71.08	71.08	-	-	-	-	-	-	22%	预付 30%；进度款 90%；竣工验收后 95%；结算后结清剩余款项	本项目目前完工进度 22%，未完工未验收。
9	福建大爱之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莆田市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湄洲湾北岸段）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工程	1,346.41	-	-	1,346.41	-	-	-	134.64	100%	预付 8%；进度款 60%；竣工验收后 80%；结算后 97%；质保金 3%。 经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造价，作为施工期间进度款的支付及结算的计算依据（结算时按中标 K1 值下浮）。 施工期间发生变更的，须经发包人及相关审批部门批准后列入结	本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合同完工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目前项目结算已经过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完成，并报送莆田市北岸经济开发区财政局进行结算审计，正在与政府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

												算, 结算金额以财政审核部门审核结果为准计取。	
10	河北雄安绿博园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雄安郊野公园雄安园建设工程及配套项目二标段施工总承包	4,576.26	-	-	3,873.91	702.35	-	-	598.10	100%	<p>预付 10%；进度款 70%；结算后：绿化种植 70%、附属工程 97%；养护期满移交后 100%。合同工程全部完工后，承包人应在期中计量与计价的基础上汇总编制竣工结算文件，竣工验收通过后 30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及末次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核查表，监理人应在收到后 7 天内完成核查；监理核查通过后 7 天内，承包人按工程竣工结算资料报送内容及要求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及工程竣工结算承诺书，签署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移交清单。</p>	<p>本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完工并验收，目前完工进度 100%，因雄安地区结算流程繁琐复杂，按合同条款结算已逾期，目前项目结算已经过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单位编制、成本部初审，现已移交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我方待与审计部门进行结算审计核对，预计 2025 年完成最终结算审计。</p>

公司结合业务和客户的特点等具体情况，确定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1) 在建项目不计提；2) 完工项目按移交、验收或完工一年以上三个时点孰早计提；3) 停工项目按停工一年以上计提，计提方法按达到计提时点，合同资产账龄按 1 年以内为原则，结算后账龄不再转回，顺延至应收账款，参考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保持一贯性原则，计提充分审慎，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会计师回复：

截至目前，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相关情况我们正在执行的审计程序：（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日常管理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2）获取期末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的名称、对应项目、合同金额、开工时间、完工进度、完工时间、报告期内确认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金额以及余额明细表、账龄、逾期金额、减值计提金额，对明细表所列相关内容与上年度相关内容、本年度变化相关依据资料进行核对，经检查未发现所列内容有异常情况；（3）按照明细表所列账龄，复核减值计提金额是否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4）获取银行流水、应收票据备查簿、本年度各项目回款明细表、截止目前期后回款明细表，检查回款金额是否与银行流水、应收票据备查簿记录一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正和生态期末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十名对象减值计提方法与公司会计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情况；未发现期后回款金额与银行流水、应收票据备查簿记录存在不一致的情况。由于我们尚未获取全部重大项目的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并进行复核，尚未对全部重大项目甲方进行访谈，了解、获取应收款项回收的相关信息，分析程序、函证等实质性审计程序尚未执行完成，仍待进一步获取充分的证据，具体审计意见以出具的正和生态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尚未结束，上述公司回复中涉及的2024年数据均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2024年年报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